

孫俚工編

論說文作法講義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論說文作法講義

第一章 緒論

(1) 論說文底範圍

論說文就是說明和辯論兩種文體底合稱。

按照作文法底分類，本有記載文、紀敘文、說明文、（解釋）辯論文、（議論）誘導文五種；但以前四種爲最重要；現在依着性質相近而又很有連帶關係的把來分做兩大類：一是包括記載文與紀敘文的記敘文，一是包括說明文與辯論文的論說文。

我們初學做文章的人，以先學記敘文爲容易學會；因爲記敘風景事物是以客觀爲主的。而客觀的材料比較容易搜得的緣故。記敘文學好了，進一步便是要學論說文了。論說文裏所用的說明和辯證等方法 and 材料，是以記敘文爲基

礎的，是主觀的判斷與客觀的觀察並重的，比較記敘文較為複雜繁難，所以宜後學習。

關於記敘文底作法，我已經編了一部記敘文作法講義，這是用不着再講了。現在所要講的是這包含說明辯論二種文體的論說文作法。

(2) 論說文作者底準備

不過在這裡未講作法以先，我們有一個要緊的問題要討論的就是作者自身底問題——怎樣纔能成一個論說文作者？換句話說就是一個論說文作者，要有怎樣的準備或修養，纔能成功？我們要講作法，須得先解決這個問題。

我們還記得在記敘文作法講義裏說過，我們做文章的時候，有兩件重大的事擺在我們前面，其一就是材料問題。材料可分爲兩種：一種是在心內的，即思考的和感覺的；一種是在自身以外即眼所見耳所聞的。（第二章寫景十一頁）
論說文底材料恰好是屬於第一種，材料底取得，應用思考和感覺的處所最多。

我們根據這一點來談到論說文作者底準備這一個先決問題，那麼，就有兩個條件應該提出在這里了。

第一，精細的思想。我們無論說明一件事物，或論辯一樁事理，須得先對於那事物或那事理有一種深到的研究，才能發揮得透澈。這種深到的研究，便需賴着精細的思想。

精細的思想底養成，有兩個應注意的條件：一是真實，一是周到。

我們做文章，最應避忌的是說謊。我們應該把自己底經驗感情思想如實地發揮出來，這是普通應有的態度，無論做記敘文或是論說文；不過在論說文裏特別來得重要罷了。比方我們做一篇『什麼是文學？』的說明文，如果並非從我們自己底經驗思想立脚，只是集合許多的虛語浮詞，那有什麼價值呢？這是不真實的弊病。又如我們說明『什麼是文學？』時，關於文學所包含的內容條件，未說得完全，遺漏的處所很多，或者有意思達不出來，人家看了不甚明白，這

都是不周到的弊病。精細的思想底養成，就在於避掉這兩種弊病。

第二，豐富的知識。真實，周到，不過是養成精細的思想底兩個條件。但是思想底來源，還是與知識有很密切的關係，所以一個論說文作者底準備底第二個條件就是豐富的知識。

文章底種類，本來可以分爲二種：一是情的文章，一是知的文章。

情的文章是以感情爲主所做成的文章，彼底材料內容，多半是從人類底情緒中得來，彼所給予讀者的是在情感底喚起與再生。知的文章是以知識爲主所做成的文章，這一種文章底材料內容，多半是從人類底思想與事物底原理中得來；彼所給予讀者的是知識底啓發與判斷。論說文純是屬於知的方面的一種文章，所以欲造成一個論說文作者，最要的修養就是知識上的準備；因爲要有充分的知識，文章纔能夠臻於內容完備，理由充足，條理明晰的境地，發表出來，纔能感動人，纔能收到效果。

關於知識上的準備，有三個極應注意的條件：一是多觀察事物，二是多體驗事理，三是多讀有益的書籍。多觀察事物，是儲備自然界與人間底基本知識的；多體驗事理是養成判斷與推理的基本常識的；多讀有益的書籍，如科學歷史論理等是供給我們以各種常識底參考和證據的，這都是使我們知識豐富的最要的途徑呵！

總之，論說文從文章底全體說來是一種知的文章，彼底材料多半是從人類底心的方面，思考和感覺裏取得的；一個作者，要想作出美好而有力的論說文，佢底自身對於思想和知識上必定要有充分的準備或修養纔能成功。說明白一點，就是精細的思想和豐富的知識，是論說文作者底準備必要的兩個條件，萬不可忽略的。

第二章 說明文

(3) 說明文底意義

說明文又叫做解釋文，是一種解說物體，剖析事端，註釋意象的文章；彼底目的是在使人理解物體底真象，事端底關係，和意象底原，理等根本意義，並給予讀者以關於這等根本意義的知識。

說明文與記敘文中寫景底區別是：寫景單是以描寫眼所見的實物底形狀顏色爲止，說明文底材料，則不限於眼所見的形態與色彩。例如以一隻燕子爲題，我們要做一篇寫景文，那只能描寫我們眼中所看見的現在這一隻燕子，我們只能描寫彼底形體底大小，羽翼底狀態，雄或是雌，落在什麼地方，或是在清晨的日光中，或是在綿密的細雨裏怎樣翩翩地飛舞，這是寫景底範圍，至於在說明文裏便大不相同了。在說明文裏的燕子並不是這一隻或那一隻的燕子；我們所說明的是燕子底全體，是彼底種類，習性，生活，以及和別的鳥類底區別的所在，這是說明文底範圍，也就是說明文與寫景文底區別。

說明文與記敘文中的敘事也是有區別的。以一樁殺人事件爲題來做例子

罷。敘事所負的任務是『在什麼地方，某月某日，某人把某君殺死了。』說明文所負的任務，則必詳說殺人事件底真象，加害者與被害者底關係，以及加害的方法怎樣。而且敘事在敘述事件底經過時，爲要引起讀者底同情的緣故，每每以作者底主觀去變更事實底真象，或故意誇大事件底內容；這在說明文便不許可的。因爲說明是在解釋事件底真象使人理解爲宗旨的呀。這是說明文與敘事文底區別。

(4) 說明文底題式

說明文底題目，普通所用的有兩種形式。

一單詞。如『說明文』『書籍』『道德』『社會問題』……

二複詞。這又可分爲兩種：

(甲)疑問式——如『什麼是說明文？』『書籍是什麼？』『何謂道德？』『何謂社會問題？』……

(乙)直述式——如『說明文與記敘文底區別』『書籍與文化底關係』『貧窮底原因』『書籍底起原』……

古書上所註釋的和字典上解釋的多半是用的第一種，教科書，講義，及長篇的演講多半是用的第二種。其他在古文裏還有用『原道』『原才』『原土』這一種題式的，但在國語文裏用不着。還有在一個大題目底下面標出幾個小題目來的，這樣式例最多，這里不詳舉了。

(5)說明文底作法(二)

定義底

要件

說明文底最簡單的就是單語的定義。然而一切的說明文不外以單語的定義爲基礎而組合成的。所以要做說明文必得先從單語的定義開始。

一個完全的定義有七個要件。

(一)語源或語底歷史。即以語詞底來源或歷史上的變遷來說明本語底

定義的例如，——

「家」是從宀從从。宀音綿，交覆深屋也；从是三人字，合起來就是在屋頂之下有三人居住。按从字之義爲「三人成衆」，二個是大人，一個是小人，就是屋內住着一對夫婦和小兒的意思。

（江亢虎女權問題一）

這是以家字底來源來解釋家字的。

……「姓」字從女從生，聲從生而義從女；但是聲母也有含著意義的表現，這是中國字的通例。按着這個去說，而知「姓」字從女而生，即吾人之姓，從女而來；古人之姓，從女而得。講中國「姓」「氏」兩個字，卻是極有趣味一回事。今日所謂姓氏，其字義恰與古人所謂姓氏相反。古之所謂姓，今之所謂氏也；古之所謂氏，今之所謂姓也。何以呢？因爲古人得姓，從女系——母系——不從男系——父系。到後來有了氏，氏則從父而得。現在恰巧相反了！你若問人尊

姓，其人必據父系之姓而告，而女子卻反稱姓爲氏了。譬如說張門李氏，李必爲女子之姓，一望皆知，這不是相反了嗎？

……總之，我們可以曉得姓氏之用，今古相反。在古時姓氏分開，讀春秋我們可以見到，而且姓，大都是從女的，像姑、姜、姬、嬴、姚，都可以知道是從女而來；至於氏呢，若高陽氏……等都是從父系而得。由此可知氏非原來有的，是先有姓以後才有的。總之在上古時，人知有母不知有父，得姓自女，女握大權；其後男子強盛，於是姓從父得。

(引同前)

這是以古今語意底變遷來解釋「姓」「氏」兩個字底意義的。

(二)事物所屬的種類。就是被說明的事物所屬的類名底解釋。如說：茶碗是飲器。

筆是文具。

修辭是關於言語文章的技術。

書籍是印刷物。

馬是獸類。

這幾個定義，都是以類名去解釋所說明的事物的。飲器、文具、技術、印刷物、獸類，都是類名，茶碗、筆、修辭、書籍、馬，是各類名裏所屬的一種。

這種定義，有兩個應注意的條件：

第一，是所舉的類名底範圍要狹。如說『貓是生物』不如說『貓是動物』來得切近一點；如這還嫌範圍寬泛，則說是『哺乳動物』說是『食肉類動物』那就更加切近，而所說明的意義也就更加明顯了。

第二是所舉的類名底含義須適合說明底目的。如在法律上的說明文中解釋『茶碗』或『馬』時，說『茶碗是飲具』說『馬是獸類』不如說『茶碗是動產』『馬是動產』因為動產是與法律上有關的名詞，是適合說明底目的的。

(二)特色。即對於同種類中的他種事物特別不同的處所底說明。如說：筆是寫字用的。

書籍是預備永久保存給多數人看的。

人是能造器具的動物。

這幾個例子都是。這種特色如『寫字用的』『預備永久保存給人看的』『能造器具的』都是專對於人間生活上的效用說的。以外還有以物底成分，組織，變化等來解釋物底特色的，如說——

變形蟲(Amaeba)是一細胞所成，形體甚小，體質爲無色透明的外肉與富於顆粒的內肉所組合；外肉能伸縮，能運動，能呼吸，能應外界底刺激；內肉含有一核，能生殖，生殖時核便分裂爲兩個。

這是物底組織和變化。又如說『水是 H_2O 』『硫酸是 H_2SO_4 』這便是物底成分了。

(四)分類。分類也是解釋事物時必要的條件。如說：

勞動可分爲三種：(1)生產的勞動，能生產利益的；(2)消遣的勞動，是虛費光陰的；(3)破壞的勞動，如兵隊之戰爭都是爲破壞而有害的。

(江亢虎社會問題)

美術分作動靜兩類：靜的是空間的關係；動的是時間的關係。靜的美術，普通也用圖象美術的名詞作範圍。他的託始是一種裝飾品：最早的在身體上；其次在用具上，就是圖案；又其次乃有獨立的圖象，就是造象與繪畫。由靜的美術過渡到動的美術，是舞蹈，可算是活的圖象。在低級民族，舞蹈時候，都有唱歌與樂器；我們就不免聯想到詩韻與音樂。舞蹈、詩歌、音樂，都是動的美術。

(蔡子民美術的起源)

這是說明「勞動」「美術」時所用的分類的解釋。有了這種分類的解釋，我們對於「勞動」和「美術」兩個名詞底意義底理解，便更加切實了。不過這里有

一層應該注意的，就是分類應有一個適合的標準；換句話說，就是所分的類目，應該在同一的標準範圍以內。比方教育一詞，我們可以分爲家庭教育，學校教育，幼稚園教育，社會教育；又可以分爲普通教育，專門教育。又如書籍底分類，我們可以分爲板刻的鉛印的，又可分爲洋裝的中國裝的，又可分爲洋文的中文的，又可分爲文學的哲學的科學的等；這都是因爲標準不同的緣故。因爲家庭教育，社會教育等底分類是以施教的處所作標準的；普通教育專門教育底分類是以所教的事項作標準的；書籍也是這樣，或根據板本，或根據裝訂，或根據文字，或根據內容，標準不同，所分出來的類目也就不同了。所以分類須注重標準，然後所分的類目纔能一致，這是極應該注意的。

(五)實例。分類分好了，跟着的就是實例。如前兩例「勞動」與「美術」要實在地舉出例來便是：

(a)關於勞動的

(1) 生產的勞動——工人農人等；
(2) 消遣的勞動——遊戲演劇等；
(3) 破壞的勞動——軍官兵士等；
(b) 關於美術的

(1) 靜的美術——圖畫、彫刻等；

(2) 動的美術——舞蹈、詩歌、音樂等；

這樣，對於這兩個意義底理解便更加切實了。

紅樓夢水滸儒林外史是小說，孔雀東南飛木蘭行是詩歌，桃花扇西廂記是劇曲。——文學分類底實例。

櫻、松、稻等是顯花植物，羊齒、木賊、蘇、菌等是隱花植物。——植物分類底實例。

這也是實例底好例子。又如：——

……在民歌這個總名之下，可以分作這幾大類：

一、情歌

二、生活歌 包括各種職業勞動的歌，以及描寫社會家庭生活者，如童養媳及姑婦的歌皆是。

三、滑稽歌 嘲弄諷刺及「沒有意思」的歌皆屬之，唯後者殊不多，大抵可以歸到兒歌裏去。

四、敘事歌 卽韻文的故事，「孔雀東南飛」及「木蘭行」是最好的例，但現在通行的似不多見。又有一種「卽事」的民歌。敘述當代的事情，如北地通行的「不剃辮子沒法混，剃了辮子怕張順」便是。中國史書上所載有應驗的「童謠」有一部分是這些歌謠，其大多數原是普通的兒歌，經古人附會作熒惑的神示罷了。

五、儀式歌 如結婚的撒帳歌等，行禁厭時的祝語亦屬之。占候歌訣也應